

乌海市民政局

乌民复字〔2021〕1号

B

关于市九届政协四次会议 第121号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

邱孟召、曹爱云、侯丽敏委员：

我局收到你们提出的《关于加快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加强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的建议提案》后，高度重视，针对2021年前，我市取得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资格163人，仅占全市户籍人口的0.37‰，与中央《试点工作指引》要求的“不低于全市户籍人口1‰的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差距较大的问题，我们采取了多项措施，积极推动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现将情况介绍如下：

一、采取的措施

(一)完善社会工作人才相关政策，推动队伍建设。

一是积极推动落实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联合印发的《乌海市社会工作“以案定补”实施办法（试行）》，及时兑现社会工作案例补贴，截至目前，审核通过社会工作“以案定补”案例7个，

支出奖励资金 3300 元，提高了取得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证书的社区工作人员开展专业社会工作的积极性。

二是督促三区落实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精简和规范社区工作 提升服务精细化水平的指导意见》，对参加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取得助理社会工作师、社会工作师、高级社会工作师职业水平资格的社区工作人员在原报酬基础上每月额外增加 200 元、300 元、500 元报酬。经过不断努力，2020 年，我市三区均已兑现对取得证书的社区工作人员的报酬补贴。

三是结合我市社会工作人才实际，制定《“乌海英才”社会工作人才评审方案》及《评审细则》。2021 年 5 月 15 日开展了“乌海英才”社会工作类（个人）评审。评审工作遵循党管人才，“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主要评选具备一定社会工作专业素质，在相关领域从事专门性社会服务的优秀人才。经过个人申报、所在单位或社会组织、市直各部门、各区组织部或民政局推荐，市民政局初审后，申报评审社会工作类人才 7 人；经市民政局周密组织，专家们的充分评议，按 1:2 的提名比例，初评出 2 名社会服务的优秀人才经局党组研究后上报市人才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评审，极大地激发了持证人员开展专业社会工作的热情。

四是 4 月份乌海市市委组织部牵头，会同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乌海市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试行）》。新的薪酬体系调整机制，综合考虑社区工作者的工作岗位、社区工作年限等因素，实行“三岗十八级”。新的薪酬体

系实行后，社区工作者薪酬由岗位薪酬、等级薪酬、绩效薪酬、职业资格津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工会福利 7 部分构成。该方案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试行，本方案的执行提高了社区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为加速打造出一只政治坚定、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管理规范、素质优良的职业化社区工作者队伍有积极地推动作用，将推动我市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二）开展社会工作人才摸排，摸清底数。2021 年 3 月，联合市市域社会治理办在全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街道、社区范围内对取得社会工作国家职业资格水平证书、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和 2015 年以来接受过不少于 120 小时的社会工作专业教育或培训的人员进行摸底，经过详细地摸排，摸清了我市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的底数，为下一步的工作提供了数据支持。经摸排全市现有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543 人，其中，持证社工 166 人，社会工作专业人员 67 名（其中 19 人持证）、2015 年以来接受不少于 120 小时的社会工作专业教育或培训的人员 329 人。超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任务台帐中要求的“社会工作专业人才不低于全市户籍人口的 1‰”（2020 年底乌海市户籍人口 437652 人），达到 1.24‰。

（三）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提升能力。累计支出 21.884 万元为 676 名社区工作人员、民政系统工作人员报名了考前培训网课。2020 年全市有 64 人（其中，助理社会工作师 57 人、社会工作师 7 人）通过国家社会工作职业资格水平考试，通过率

创历史新高，是 2019 的 2.7 倍。鼓励社区工作人员向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转化，积极支持社区工作人员报考国家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考试，2021 年考试报名工作还未开始，我们对社区工作人员和民政系统二级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进行了引导、发动，现全市有意愿报考社会工作国家职业资格水平考试的人员约 860 人。

（四）加大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招聘、引进工作力度。为进一步壮大我市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2019-2020 年我市共引进社会工作相关专业人才 6 人，公开招聘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1 人；2021 年我市市直在第一批公开招聘计划中设置 3 个岗位，专门招聘社会工作相关专业人才。

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一）全市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的数量虽然已达到了全市户籍人口的 1‰，但是数量仍然相对较少，与开展专业化的服务、民群众多样化的需求还存在很大差距。

（二）全市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数量少，承接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能力不足。

（三）我市高校还未开设社会工作专业，缺乏本土培训资源或相关社会工作培训机构，导致每年的社会工作人才培养基本依托网络培训，培训成本较高。

三、下一步思路

一是加强社会工作人才培养，积极鼓励社区工作人员、网格员、民生服务领域工作人员、待业大学生等报考社会工作者职业

资格考试，为报考人员考试提供培训等支持保障，壮大社会工作人才队伍。

二是推进社区社会工作发展，推动街道、社区建立社会工作站。

三是继续落实社会工作人才评价激励政策，落实通过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水平考试、取得资质的社区“两委”，每月增加专项补贴200元（初级）、300元（中级）、500元（高级），激励更多人员取得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

四是加大专业性社区社会组织的培育发展，通过“五社联动”项目、创新实验区社区治理工作项目，引进先进资源培育本土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支持社会工作服务机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参与社会救助、乡村振兴等任务。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请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分管领导：皇甫永利

联系人：王碧琼

联系电话：3959348 13848359369

2021年6月21日



市人大代表建议 市政协委员提案 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姓 名	邱孟召、曹爱云、 侯丽敏委员	建议、提案编号	121	
建议、提案 标 题	关于加快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加 强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的建议提案			
代表委员 联系电话	13947315258	满 意	比较满意	不 满 意
	13604733365 13848332468	✓		
<p>1、您对办理情况的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满意</p> <p>2、您有何进一步的建议和要求：</p> <p>3、请您推荐先进承办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代表委员签名：曹爱云</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2021 年 月 日</p>				

注：请代表委员在“满意”、“比较满意”、“不满意”下方的空格内选择画“√”符号。

